

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在当地党委的领导和上级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红谷滩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1、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本院干警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审判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2、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本院管辖的第一审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第一审案件；

3、依法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各类再审案件和人民检察院提起抗诉的案件；

4、依法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决定国家赔偿；

5、依法按照特别程序、督促程序、公示催告程序审理有关案件；

6、依法执行已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调解书及法律规定应由本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依法执行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非诉行政案件。

7、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适用法律、执行政策的疑难问题，提出解决问题的办法、意见和司法建议，开展司法统计

工作，参与综合治理工作。

8、负责本院思想政治、组织人事、教育培训、机关党建等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本院工作人员；

9、负责管理本院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10、负责对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11、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纳入本套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预算级次
1	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一级

本单位年末在职人员 84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3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795.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5,522.83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67.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05.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5,795.88	本年支出合计	58	5,795.8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5,795.88	总计	62	5,795.88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次							
合计			5,795.88	5,795.8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22.83	5,522.83				
		20405	法院	5,522.83	5,522.83				
		2040501	行政运行	1,512.66	1,512.6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73.45	3,373.4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36.72	636.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81	167.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29	145.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7	0.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70	117.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1	26.61				
		20808	抚恤	22.52	22.52				
		2080801	死亡抚恤	22.52	22.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25	105.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25	105.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25	105.2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5,795.88	1,785.71	4,010.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22.83	1,512.66	4,010.17			
20405		法院	5,522.83	1,512.66	4,010.17			
2040501		行政运行	1,512.66	1,512.6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73.45		3,373.4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36.72		636.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81	167.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29	145.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7	0.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7.70	117.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1	26.61				
20808		抚恤	22.52	22.52				
2080801		死亡抚恤	22.52	22.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25	105.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25	105.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25	105.2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795.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522.83	5,522.8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67.81	167.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5.25	105.2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5,795.88	本年支出合计	59	5,795.88	5,795.88		
	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32	5,795.88	总计	64	5,795.88	5,795.8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5,795.88	1,785.71	4,010.1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522.83	1,512.66	4,010.17
20405			法院	5,522.83	1,512.66	4,010.17
2040501			行政运行	1,512.66	1,512.6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73.45		3,373.4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636.72		636.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81	167.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29	145.29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97	0.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117.70	117.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1	26.61	
20808			抚恤	22.52	22.52	
2080801			死亡抚恤	22.52	22.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25	105.2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25	105.2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25	105.2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03.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9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6.62	30201	办公费	15.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59.0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09.45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2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8.17	30206	电费	60.3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4.08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13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2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43.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3.89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7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0.9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58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22.5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3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34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88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4.82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5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627.79	公用支出合计					157.9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94.30	58.10	50.43
1.因公出国（境）费	2	4.9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69.40	57.40	49.8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33.00	33.00	29.97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6.40	24.40	19.88
3.公务接待费	6	20.00	0.70	0.58
（1）国内接待费	7	---	---	0.58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2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16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3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1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14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5795.88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5795.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34.34 万元，增长 8.10%，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办公设备增加，过渡办案用房改造。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5795.88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5795.8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5795.8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34.34 万元，增长 8.10%，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办公设备增加，过渡办案用房改造；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1785.71 万元，占 30.81%；项目支出 4010.17 万元，占 69.19%；经营支出 0.00 万元，

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4498.39 万元，决算数 5795.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84%。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4247.85 万元，决算数 552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0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办公设备增加，过渡办案用房改造。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45.29 万元，决算数 167.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5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2023 年新进人员 25 人。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5.25 万元，决算数 105.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785.71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1603.72 万元，比上年增长 324.50 万元，增长 25.37%，主要原因：2023 年新进人员 25 人。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57.92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63 万元，下降 17.98%，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办公费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4.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25 万元，增长 2847.03%，主要原因：2023 年一名退休人员去世，发放抚恤金及丧葬费。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58.10 万元，决算数 50.4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6.79%；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31.91 万元，增长 172.28%，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57.40 万元，决算数 49.85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33.00 万元，决算数 29.9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0.82%，主要原因：2023 年购置 2 辆执法执勤用车。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9.97 万元，主要原因：2023 年购置 2 辆执法执勤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2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24.40 万元，决算数 19.8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1.48%，主要原因：办案量增大，用车需求增加。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23 万元，增长 12.66%，主要原因：办案量增大，用车需求增加。年末使用财政拨款

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4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70 万元，决算数 0.5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2.59%，主要原因：公务接待 2 批。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0.30 万元，下降 33.78%，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2 批，累计接待 35 人次，主要是：接待最高院调研。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7.92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减少 34.63 万元，下降 17.98%，主要原因：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办公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0.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05.9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4.7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5.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3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53.7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5.8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97.5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台），

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此处请补充内容）。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4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4076.93万元。其中，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组织对4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分别为：“行政补助经费”、“行政管理及办案经费”、“2023年法院业务工作补助经费”、“转移支付资金”。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76.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各项目的实施，有效改善法院机关办公和装备条件，为法院机关的正常运转和依法办案提供了有力的经费保障，项目决策、过程和产出均达到年初绩效目标值，但在资金使用率方面有待进一步提高。

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95.8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看，本单位2023年度整体支出能够严格按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整体良好。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行政管理及办案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行政管理及办案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22.73	2,822.73	2,755.252	10	97.61	7	
	政府预算资金	2822.73	2822.73	2755.2515	—	97.61	—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	<p>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司法责任制改革，按照中央政法委、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等部门部署，在检察院、法院实行聘用制书记员制度。江西省委组织部、政法委等部门联合下文《关于印发《江西省法院、检察院聘用制书记员管理办法（试行）》》（赣政法【2018】11号），明确了在我省法院试行聘用制书记员制度。该文件第27条明确规定，聘用制书记员所需经费列入所在部门年度预算予以统筹保障。本项目经费就是上述规定的具体落实，主要用于解决我院聘任制书记员的工资、津贴、“五险一金”等费用。随着司法责任制的进一步推进，社会各界对审判机关的业务办案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审判机关迫切需要进一步提高业务办案能力，以提高社会对审判工作的认可度。为更好地提高我院行政管理能力，树立良好的法院机关形象，同时为了保障法院机关办案工作的顺利开展。</p>			<p>全年目标基本完成，保障了我院的审判工作顺利开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 27810575.15 元	27552515	5	5	
			案件审判成本	≤1000元	600	5	5	
			成本节约率	≥95%	97.61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收案数	≥30000 件	38850	5	5	原因：设置预估设置偏低， 措施：今后指标设置将合理考虑到案件的递增。	
		聘用人员招聘数量	=200 人	200	10	10		
	质量指标	聘用人员考核合格率	≥95%	95	10	10		
		案件结案率	≥90%	94.67	10	10		
	时效指标	2023 年年底前完成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有效营造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效率	有效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提高法院公信力	显著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95	15	15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 年法院业务工作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南昌市红谷滩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6	636	632.908	10	99.51	7	
	政府预算资金	636	636	632.907949	—	99.51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年内收案数达到 49000 件，结案数达到 46550 件，人均结案数达到 1940 件；预算执行率大于 90%，执行案件执结率达到 95%，案件结案率达到 95%；结案及时率达到 95%；案件办理平均成本不超过 2000 元 / 件。通过项目实施，服判息诉率达到 95%。			全年收案数 43544 件，结案数 41453 件，人均结案数 1893 件，预算执行率 99.52%，执行案件实际结案率 93.77%，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100%，案件办理平均成本 1414 元/件，服判息诉率 92%，干警满意度 95%。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案件办理平均成本	≤2000 元/件	1414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结案数	≥1940 件	1471	2.5	0.99	按照最高院要求 做好诉前源治理， 大量案件已诉前 调解
			双达标法庭数量	≥2 个	2	5	5	
			结案数	≥ 46550 件	36776	2.5	1.19	按照最高院要求 做好诉前源治理， 大量案件已诉前 调解
			收案数	≥ 49000 件	38850	2.5	1.21	按照最高院要求 做好诉前源治理， 大量案件已诉前 调解
		质量指标	预算执行率	≥90%	99.52	5	5	
		改判发回重审率	<1%	1	5	5		

		执行案件执结率	≥95%	94.04	5	4.87	最高院不考核结案率, 日后指标设置将更加准确
		双达标法庭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案件结案率	≥95%	93.77	2.5	2.42	最高院不考核结案率, 日后指标设置将更加准确
	时效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95%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涉诉上访率	≤5%	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服判息诉率	≥95%	92	5	4.61	诉前调解案件增多, 进入诉讼的案件争议较大, 导致略微偏离指标数
		法院报告赞成率	≥95%	99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90%	95	15	15
总分					100	92.29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情况。

见附件1.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五)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2021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八) 上年结转结余：填列2021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 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

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二）案件执行：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执行活动和对各种非诉执行活动的支出。

（三）“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

（四）其他法院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

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